**附件1：“简易办”回执单样本**

1. 占用城市道路

**回 执 单（正面）**

编号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 |  | |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占道地点 |  | | |
| 占道原因 |  | | |
| 占道范围 | 长 （m）x宽 （m）= | | |
| 占道期限 | 年 月 日至于 年 月 日 | | |
| 占道示意图 |  | | |
| 办理意见 |  | | |

**回 执 单（背面）**

占用城市道路管理规定：

1.严格按照《回执单》的位置、面积、期限占用，不得擅自变更、超出占道范围；

2.因故不能在期限内终止占道时，应提前持回执单向有关部门申请延期；

3.施工现场应在醒目处悬挂同意占道《回执单》，设置规范的安全标志和防护设施；

4.占道时不得损坏树木，不得淤塞城市下水管，不得影响交通，不准在有铺装的人行道、车行道上直接捣拌混泥土或砂浆；

5.做到工完场清，恢复道路原状，文明施工；

6.占道期间，如损坏市政设施、交通护栏等设施，由申请单位负责赔偿全部维修费；

7.占道完毕，应及时通知市政工程主管部门验收；

8.遵守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和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并服从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市政工程主管部门工作人员的管理；

9.不按以上规定施工或不服从管理人员管理的，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（2）挖掘城市道路

**回 执 单（正面）**

编号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 |  | |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挖掘地点 |  | | |
| 挖掘原因 |  | | |
| 挖掘面积 |  | | |
| 挖掘期限 | 年 月 日至于 年 月 日 | | |
| 挖掘示意图 |  | | |
| 办理意见 |  | | |

**回 执 单（背面）**

挖掘城市道路管理规定：

1.严格按照《回执单》的位置、面积、期限施工，不得随意超出挖掘范围；

2.不能在《回执单》同意的期限内完工时，应提前持回执单向有关部门申请延期；

3.施工现场应在醒目处悬挂同意挖掘《回执单》，设置规范的安全标志和防护设施；

4.挖掘的土方要边开挖边清运，要求在24小时内清运干净，不得堆积在现场；

5.按质回填，分层夯实，车行道回填级配碎石，人行道回填密实度要达到93%以上，不得回填稀泥、建筑垃圾等杂物；

6.施工前必须到有关部门了解地下管线情况，施工过程中与地下排水、管线发生冲突时，应立即停工，并报告设施产权部门处理，所造成的损失由施工单位负责；

7.横过道路必须在夜间施工，白天恢复交通；

8.占道完毕，应及时通知市政工程主管部门验收；

9.遵守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和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并服从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市政工程主管部门工作人员的管理；

10.不按以上规定施工或不服从管理人员管理的，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（3）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

**回 执 单（正面）**

编号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 |  | 处理地址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申请原因 |  | | |
| 办理意见 |  | | |

**回 执 单（背面）**

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管理规定：

1.严格按照《回执单》的位置、面积、期限占用，不得擅自变更、超出占用范围；

2.因故不能在期限内终止临时占用绿地时，应提前持回执单向有关部门申请延期；

3.施工现场应在醒目处悬挂同意临时占用绿地《回执单》，设置规范的安全标志和防护设施，恢复完成前不得拆除临时围挡设施；

4.临时占用绿地时不得损坏树木；

5.做到工完场清，及时恢复绿化原状，文明施工；

6.占道完毕，应及时通知绿化主管部门验收；

7.不按以上规定施工或不服从管理人员管理的，按有关规定处理。